

# B088 Disclosure 信息披露

(上接B087版)

第九章 财务会计制度、利润分配、审计和法律问题的附录	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、利润分配、审计和法律问题的附录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报告，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，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，报送给有关主管机关。依照法定程序定增或修改后的章程，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	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报告，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，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，报送给有关主管机关。依照法定程序定增或修改后的章程，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---	---

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报告，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，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，报送给有关主管机关。依照法定程序定增或修改后的章程，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	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报告，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，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，报送给有关主管机关。依照法定程序定增或修改后的章程，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---	---